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銀行採購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武昌街1段45號

承辦人：開標二科李 堯/王淑慧/余祥均
/蔡依倫/林亞

電 話：02-2349-3456轉分機7677/7674/
7680/7699/7686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採購開二字第100000866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採購部代理各機關、學校、公營事業等辦理100年度「網路及資訊安全暨增值設備」共同供應契約案（招標案號：LP5-990074），業已簽署契約，可供各機關利用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契約自100年9月22日起生效，契約相關資料已公布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政府電子採購網」【網址為：<http://web.pcc.gov.tw>】。
- 二、本案履約交貨及訂單事宜，請逕洽本採購部交貨二科（電話：02-2349-4259劉小姐、0-2349-4266林小姐）

正本：總統府第三局、行政院秘書處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行政院新聞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桃園縣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澎湖縣議會、金門縣議會、連江縣議會

副本：

電子交換：總統府第三局、行政院秘書處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行政院新聞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桃園縣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澎湖縣議會、金門縣議會、連江縣議會

